考试大纲

笔试考试包括《公共科目》和《专业科目》两科（闭卷、《公共科目》考试时长为90分钟，《专业科目》考试时长为120分钟，满分各为100分）。

（1）《公共科目》

试题类型：全部为客观性试题（选择题、判断题等）。

测试内容：主要为职业能力和综合知识测试，主要测试考生从事高等教育事业应具备的公共基础知识的了解掌握程度与运用能力，以及适应高等教育事业单位岗位要求的基本素质和能力要素，包括政治（含2018年以来国内外时政）、法律（宪法、教师法、教育法、高等教育法、行政法等常识）、管理学、教育学、心理学、人文历史、公文写作、言语理解与表达、判断推理、资料分析等方面的知识和职业技能。

（2）《专业科目（通用1类）》

试题类型：主要为客观性试题（选择题、判断题等）和主观性试题。

测试内容：主要为专业能力测试，主要测试考生对应聘岗位相关基础知识和技能的了解掌握程度与运用能力，以及适应岗位要求的基本素质和能力要素。主要测查包括中央和天津市针对高校的系列文件和讲话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高校工作的要求、中央和天津市委对于党建工作的要求、思想政治工作、意识形态工作、高校党务工作、基层党建、党员发展、学生管理、心理健康教育、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有关工作实际案例分析等方面内容。

天津市职业大学人事处

2018年8月